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25〕255号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及比例 (2025年版)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实施素质教育,提升义务教育教学质量,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中办发〔2021〕40号)、《教育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的通知》(教材〔2022〕2号)等文件精神,教育厅制定了《四川省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及比例(2025年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课程设置要求。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及义务教育学校要严格按照国家和我省有关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部署,持续贯彻“双减”政策要求,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规范课程教学管理,落实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及比例要求,参考课程计划示例,科学合理安排各学科课时,开足、开齐、上好国家课程和地

方课程，不得削减、压缩课时，不得以校本课程代替国家课程。严禁编制“阴阳课表”，学校应通过校园公示栏等及时向学生、家长和社会公布本校课程计划、作息安排等信息。

二、统筹制定课程实施方案。学校要立足办学理念和育人目标，统筹课程资源，科学制定课程实施方案，实施课程计划，提升课堂教学的规范性与实效性。小学一年级第一学期应开展入学适应教育，利用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和综合实践活动课时组织开展入学适应活动，引导学生逐步适应学校生活与学习节奏。学校可根据教育教学实际，探索将劳动、综合实践活动，以及班团队活动、地方课程和校本课程等相关内容进行整合实施。注重课程内容与学生经验、社会生活的有机结合，强化学科内知识整合，推动综合课程与跨学科主题学习的系统设计，切实提升学生综合运用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增强课程的协同育人功能。

三、全面落实五育并举要求。学校课程实施要坚持德育为先，提升智育质量，加强体育锻炼，深化美育熏陶，落实劳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要严格落实实验课程要求，小学科学课要开设基础实验，初中要规范开展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科技实验教学，积极引导学生参与探究式学习与科学实践。要充分利用课后服务时间，丰富服务内容，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和兴趣爱好，组织开展体育锻炼、艺术活动、劳动教育、阅读拓展和社会实践活动等，切实发挥课后服务的育人功能。

四、科学安排学生作息时间。学校要严格执行作息时间管理规定，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小学上午开展活动或上课时间原则上不早于 8:20，初中不早于 8:00。要积极推行课间 15 分钟制度，引导学生开展适宜的活动，严禁挤占或限制学生正常课间活动时间。落实大课间体育活动制度，确保中小學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 2 小时。

五、严格执行教材教辅管理规定。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要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关于教材教辅管理的各项规定，全面加强中小学教材教辅规范管理。中小学教材必须从教育部、教育厅下发的教学用书目录中选用，并严格执行选用规定和程序，严禁违规选用、擅自更换教材。要深入开展中小学利用征订教辅谋利等问题专项整治，严把进校园教辅材料内容关、程序关，严格落实“十严禁”，坚决杜绝违规违纪问题。

六、加强师资保障和教研指导。各级教育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教师配备和教学资源保障机制，确保课程实施保障到位。要按照《四川省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新修订教材使用教师培训方案（2024—2026 年）》，严密组织实施教师培训，原则上未参加该项培训的教师不得承担相应年级和学科教学任务。要充分发挥各级教科研机构的专业引领作用，建立覆盖全学科的教研指导体系，深入课堂一线开展教学研究与视导，指导教师深入研读课程标准与教材，科学备课、改进教学方法；学校要精心

组织课堂教学，强化集体备课与课例研究，持续提升课堂教学质量。

七、常态化开展课程实施督导。各地要建立健全课程实施常态化督查机制，将本通知落实情况作为学校教育教学质量评估的重要依据和责任督学日常监督的重要内容。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本地区课程实施过程的指导与监管，重点关注课程开设学科种类、课时设置、课程占比、教师配备等要素，推动学校全面落实课程标准和教学计划，提高课程实施质量与育人成效。

- 附件 1.四川省义务教育课程设置比例及说明（2025 年版）
2.义务教育学校学年课程计划安排参考示例



附件 1

四川省义务教育课程设置比例及说明
(2025 年版)

科目 \ 年级	小学总课时比例						初中总课时比例			教育部规定九年总课时比例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道德与法治	7—8%						6—7%			6—8%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	分别在三年级上学期、五年级上学期和八年级上学期上课,平均每周 1 课时,在道德与法治课、班团队课、校本课程中统筹安排。									
语文	22%—24%						15%—17%			20—22%
数学	13%—15%						14%—15%			13—15%
外语	-		5%—7%				9%—11%			6—8%
历史	-						9%—11%			3—4%
地理										
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学）	6%—7%						12%—14%			8—10%
信息科技	-		2%—3%				2%—3%		-	1—3%
体育与健康	10%—12% （不含体育活动课时）						9—10% （不含体育活动课时）			10—11%
艺术	11%—14%						6%—9%			9—11%
劳动	15%—19%						13%—16%			14—18%
综合实践活动 (含可爱的四川)										
班团队活动 (含家庭·社会·法治)										
地方课程 (生命·生态·安全)										
校本课程										
每周总课时	26	26	30	30	30	30	34	34	34	
新授课总周数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3	
学年总课时	910	910	1050	1050	1050	1050	1190	1190	1122	9522
学段课时	6020						3502			9522

说明：

一、课时安排要求

每学年教学时间共计 39 周，其中新授课时间 35 周（九年级 33 周），复习考试时间 2 周（九年级第一学期 1 周、第二学期 3 周），学校机动时间 2 周。机动时间可用于集中安排劳动、科技文体活动、社会实践等。高海拔地区可根据当地气候等客观条件，适当调整教学时节。

九年新授课总课时数为 9522。一至二年级每周 26 课时，三至六年级每周 30 课时，七至九年级每周 34 课时，小学每课时按 40 分钟计算，初中每课时按 45 分钟计算。在保证周总时长不变，各课程类别和各科目课时占比符合规定的前提下，学校可结合实际确定各科目周课时数，自主确定每节课的具体时长，支持根据学科特点和课程内容开展长短课时教学。

二、课程开设要求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为必修内容，小学安排在三年级上学期和五年级上学期，初中安排在八年级上学期，利用道德与法治课、班团队课、校本课程等统筹安排，由道德与法治教师主讲，每册集中学习 1 学期，平均每周 1 课时。

小学阶段开设英语，起始年级为三年级；有条件的地区和学校可在一至二年级开设，以听说为主，课时可从地方课程或校本

课程中安排。初中阶段开设外语，可在英语、日语、俄语等语种中任选一种。

科学课程在一至九年级开设，其中初中阶段分科开设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科技在三至八年级独立开设。

艺术课程在一至九年级开设，一至二年级包括唱游·音乐、造型·美术；三至七年级以音乐、美术为主，融入舞蹈、戏剧（含戏曲）、影视（含数字媒体艺术）等内容；八至九年级包括音乐、美术、舞蹈、戏剧（含戏曲）、影视（含数字媒体艺术）等，学生至少选择两项学习。

书法课程在三至六年级语文中每周安排 1 课时，有条件地区可在一至二年级和初中开设书法课，课时可在语文或校本课程中安排。

体育与健康课程在一至九年级实行每天 1 节课，优先统筹使用国家课程、地方课程、校本课程，不足部分从学校机动时间及课后服务时间补足。实行大课间体育活动制度，每天上午统一安排不少于 30 分钟的大课间体育活动，组织学生做好广播体操、开展集体体育活动；坚持每天上、下午各做一次眼保健操，每次 5 分钟。因天气等原因不宜开展室外教学活动的，结合学校实际组织开展室内锻炼。

综合实践活动侧重跨学科研究性学习和社会实践，劳动和综合实践活动每周均不少于 1 课时。我省开发的研学实践课程《可

爱的四川》是综合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在四至八年级开设。《可爱的四川》校内教学，四至六年级每学期 4 课时，七、八年级每学期 5 课时；校外研学实践活动，原则上每生、每学年不少于 1 次，四至六年级共 1 至 2 天，七、八年级共 3 至 4 天。

班团队活动原则上每周不少于 1 课时，可与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校本课程统筹实施。我省开发的《家庭·社会·法治》课程是班团队活动的重要内容，旨在通过班会课、队课、仪式教育、组织生活、志愿行动、协同教育等实践活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班级、共青团和少先队活动，主动适应现代家庭及社会生活。《家庭·社会·法治》开设年级为一至八年级，每学期 5 课时，学校可采取“长课与短课相结合”“分散节点式与集中探究式相结合”等方式实施该课程。

我省在一至九年级开设地方课程《生命·生态·安全》，旨在促进学生践行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提升综合素养，适应社会生活，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学生幸福生活和终身发展奠基。

劳动、综合实践活动、班团队活动、地方课程与校本课程课时可统筹使用，可分散或集中安排，鼓励学校根据实际整合实施。

心理健康教育课应在《生命·生态·安全》、班团队活动、体育与健康、校本课程等相关课程中统筹安排，每学期不少于 9 课时。

各类专题教育融合到国家课程、地方课程等相关课程中，以渗透为主，原则上不独立开课。按照教育部有关要求，在小学六年级、初中七年级开设民族团结专题教育课，分别使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华民族大团结》教材进行教学，该课程不少于12个课时，可结合地方课程、校本课程以及主题班会、主题团课、社团活动、少年队活动、主题实践活动等统筹实施，创新教育教学方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专题教育，按其具体政策执行。

附件 2

义务教育学校学年课程计划安排参考示例

示例一

科目 \ 年级	小学						初中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道德与法治	2	2	2	2	2	2	2	2	2	体育与健康每天 1 节课，其中，一至二年级含体育活动课 1 节，三至九年级含体育活动课 2 节，活动课时在学校机动周、课后服务时间中统筹安排。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			1 (上)		1 (上)			1 (上)		
语文	7	7	7	6	6	6	5	5	6	
数学	4	4	4	4	4	4	5	5	5	
外语			2	3	3	3	3	3	3	
历史							2	2	2	
地理							2	2		
科学	1	1	2	2	2	2				
物理								2	3	
化学									3	
生物学							3	2		
信息科技			1	1	1	1	1	1		
体育与健康	5	5	5	5	5	5	5	5	5	
艺术	4	4	4	4	4	4	2	2	2	
劳动	1	1	1	1	1	1	1	1	1	
综合实践活动 (含可爱的四川)	1	1	1	1	1	1	1	1	1	
班团队活动 (含家庭社会法治)	1	1	1	1	1	1	1	1	1	
地方课程 (生命·生态·安全)	1 (单)	1 (单)	1	1	1	1	1	1	1	
校本课程	1 (双)	1 (双)	1 (下)	1	1 (下)	1	2	1 (下)	1	
周总课时	26	26	30	30	30	30	34	34	34	周总课时计算不含体育活动课时。
学年新授课周数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3	
学年新授课课时总数	910	910	1050	1050	1050	1050	1190	1190	1122	9522

- 注** 1.本课程安排参考示例供区域和学校安排教学计划时参考。
- 2.“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中“上”指在对应年级上学期安排课时；“地方课程”中“单”指在单周安排课时；“校本课程”中“双”指在双周安排课时，“下”指在对应年级下学期安排课时。
- 3.本课程示例表未考虑劳动、综合实践活动、地方课程、校本课程等课程统整的情况，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整合课程实施内容，统筹安排课时。

示例二

科目 \ 年级	小学						初中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道德与法治	2	2	2	2	2	2	2	2	2	一至二年级英语在地方课程中安排课时；体育与健康每天1节课，其中，一至二年级含体育活动课1节，三至九年级含体育活动课2节，活动课时在学校机动周、课后服务时间中统筹安排。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			1 (上)		1 (上)			1 (上)		
语文	6	6	7	7	6	6	6	5	6	
数学	4	4	4	4	4	4	5	5	5	
外语	1	1	2	3	3	3	3	3	3	
历史							2	2	2	
地理							2	2		
科学	1	1	2	2	2	2				
物理								2	3	
化学									3	
生物学							3	2		
信息科技			1	1	1	1	1	1		
体育与健康	5	5	5	5	5	5	5	5	5	
艺术	4	4	4	4	4	4	2	2	2	
劳动	1	1	1	1	1	1	1	1	1	
综合实践活动 (含可爱的四川)	1	1	1	1	1	1	1	1	1	
地方课程 (生命·生态·安全)	1 (单)	1 (单)	1	1	1	1	1	1	1	
班团队活动 (含家庭社会法治)	1 (单)	1 (单)	1 (上)	1	1 (上)	2	2	1 (上)	2	
校本课程	2 (双)	2 (双)	2 (下)		2 (下)			2 (下)		
周总课时	26	26	30	30	30	30	34	34	34	周总课时计算不含体育活动课时。
学年新授课周数	35	35	35	35	35	35	35	35	33	
学年新授课课时总数	910	910	1050	1050	1050	1050	1190	1190	1122	9522

- 注**
- 1.本课程安排参考示例供区域和学校安排教学计划时参考。
 - 2.“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中“上”指在对应年级上学期安排课时；“地方课程”中“单”指在单周安排课时；“班团队活动”和“校本课程”中“单”“双”分别指在单周、双周安排课时，“上”“下”分别指在对应年级上、下学期安排课时。
 - 3.在本课程安排参考示例中，小学一至二年级英语实行短课时，原40分钟1节课分为2次课上，每次20分钟；班团队活动与校本课程统筹实施。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